

上海證券報

新华通讯社重点报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披露上市公司信息报纸
中国保监会指定披露保险信息报纸
中国银监会指定披露信托信息报纸
新华网网址:www.xinhuanet.com
国内统一刊号CN31-0094 地址:上海杨高南路1100号
邮编:200127 零售价 RMB 1.5 元

2008年7月28日 星期一
总第4896期 今日40版
封面叠8版 A叠16版
基金周刊16版

本报读者热线:(021) 96999999

本报即时互动网站·中国证券网 www.cnstock.com



黄湘平:研究建立
基金经理注册管理制度

●详见 封四



分歧中有共识
机构A股抄底之争

●详见 基金周刊



国资委:国企整体
改制上市条件成熟

●详见 封二

央行:保持货币政策连续性和稳定性 支持中小企业与对外经济

详见封二

国务院三开经济形势座谈会广听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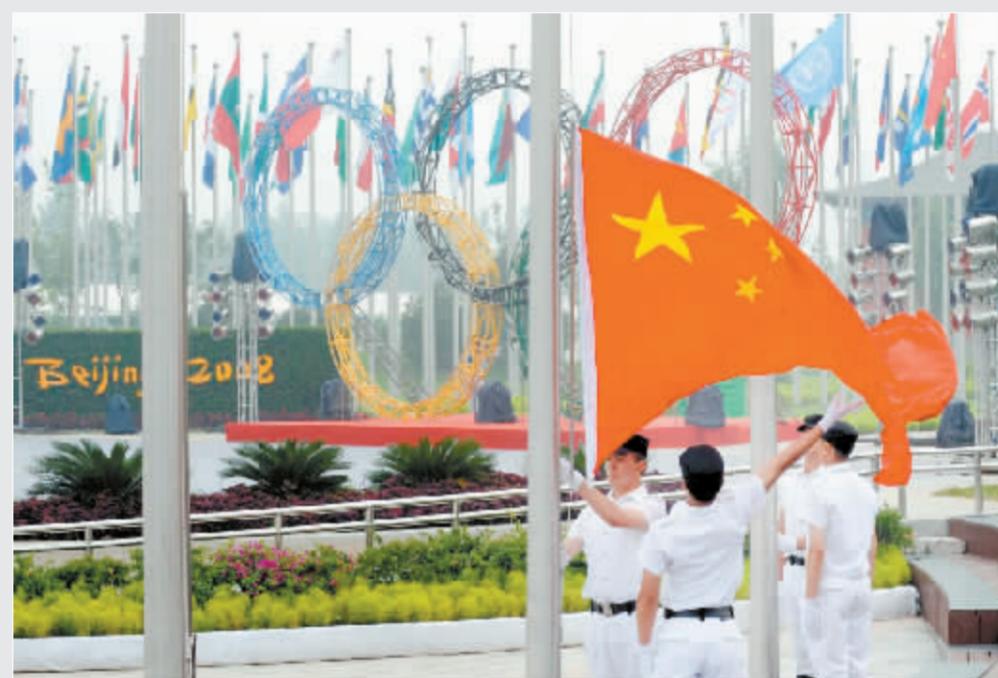
- 专门就促进金融和房地产业稳定健康发展听取专家政策建议
- 温家宝:要有针对性地解决各地区、各领域存在的突出矛盾和问题

●新华社北京7月27日电

7月8日至11日,国务院在中南海连续召开三次经济形势座谈会,分别听取地方负责人和经济专家的意见和建议。国务院总理温家宝主持会议,国务院副总理李克强、回良玉、张德江、王岐山,国务委员兼国务院秘书长马凯出席会议。

上半年刚过,在基本部署好地震灾区群众生活安置和灾后恢复重建规划工作后,国务院领导同志立即着手对当前经济工作进行调查研究,分别到长三角、珠三角、东北、华北等地考察、了解经济运行情况。为了全面正确判断当前经济形势,提出下半年经济工作的政策措施,国务院又召开地方负责人和经济专家、企业界人士座谈会,广泛听取意见。

7月8日,在地方负责人座谈会上,广东、安徽、陕西、辽宁、山东、湖北、广西等7个省区的负责人普遍反映,今年上半年各地经济保持平稳较快增长,财政收入大幅度提高,经济结构进一步优化,人民生活继续改善,保持良好的发展态势。但是,物价上涨的压力依然较大,煤电油等基础原材料产品供应紧张,出口面临不少困难。(下转封二)



北京奥运村开村 中国代表团入住

2008年北京奥运会奥运村27日正式开村。开村仪式后进行了中国体育代表团入村欢迎和升旗仪式,东道主代表团成为第一个正式入住奥运村的代表团。



“一保一控”成首要任务
资本市场稳定发展可期

详见封三



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A股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

联席保荐人(主承销商)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发行人”或“中国南车”)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30亿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8]961号文核准。中国南车的股票代码为601766,该代码同时用于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及网下申购。

2、联席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37号组织本次发行。本次发行将采用网下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下称“网下发行”)与网上资金申购发行(下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结构的具体安排请参见本公告中的“本次发行安排”之“本次发行结构”。

3、本次发行询价分为初步询价和累计投标询价。发行人及联席保荐人(主承销商)通过向询价对象进行初步询价确定发行价格区间,在发行价格区间内向询价对象累计投标询价确定发行价格。参与本次发行的询价对象,应向上交所申请获得网下申购电子化平台(下称“申购平台”)的交易员用户名、密码(数据仓库口令),安装交易端软件方可登录申购平台。询价对象报价、询价、查询均须通过该平台进行,通过该平台以外方式进行报价视作无效。询价对象应自行负责用户密码的安全保管及终端的正常使用。

4、询价对象可以自主决定是否参与初步询价。询价对象在申购及持股等方面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及其他适用于该询价对象的相关规定或合同约定要求,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2008年7月31日初步询价截止日12:00前完成在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工作的询价对象和配售对象方可参与本次网下发行。未参与初步询价或者参与初步询价但未提交有效报价的询价对象,不得参与网下累计投标询价和网上配售。配售对象相关信息(包括配售对象名称、证券账户、银行收付款账户等)以2008年7月31日初步询价截止日12:00前在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的信息为准,因询价对象、配售对象信息填报与备案信息不一致所致后果由询价对象、配售对象自负。

5、初步询价结束后,如提供有效报价的询价对象不足50家,发行人及联席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发行,并另行公告相关事宜。

6、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时间为2008年7月29日至7月31日。通过申购平台报价、查询的时间为上述期间每个交易日上午9:30至下午15:00。

7、初步询价期间,原则上每一个询价对象只能提交一次报价。

(一)本次发行重要安排

交易日	日期	安排
T-6	7月28日	刊登《招股意向书摘要》、《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
T-5	7月29日	初步询价起始日
T-3	7月31日	初步询价截止日
T-2	8月1日	确定发行价格区间,刊登《网上路演公告》
T-1	8月4日	确定发行价格区间及网上路演
T	8月5日	网上资金申购日,网下申购缴款截止日
T+1	8月6日	确定发行价格,是否启动网下回拨机制
T+2	8月7日	刊登《定价、网下发行结果及网上中签率公告》、网下申购资金退款、网上摇号抽签
T+3	8月8日	刊登《网上资金申购摇号中签结果公告》、网下申购资金解冻

注:T日为网上资金申购日,对应之“T”均指交易日。本次网下发行采用电子化方式。

询价机构务请严格按照《细则》操作报价。如无法正常报价,请及时联系联席保荐人(主承销商),联席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予以指导;如果不能是询价机构自身技术及操作原因造成的问题,联席保荐人(主承销商)将视具体情况提供相应措施予以解决。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联席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及时通知并公告,修改发行日程。

(二)本次发行结构

本次发行规模不超过30亿股。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股份不超过7.5亿股,约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5%;其余部分向网上发行,约为22.5亿股,约占本次发行数量的75%。

网下发行由本次发行联席保荐人(主承销商)负责组织实施,投资者在发行价格区间内进行申购;网上发行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实施,投资者以价格区间上限缴纳申购款项。

(三)网上网下回拨机制

本次发行网上网下申购于2008年8月5日(T日)15:00同时截止。申购结束后,发行人和联席保荐人(主承销商)将根据总体申购情况于2008年8月6日(T+1日)决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回拨机制的启用将根据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及网下初步配售比例来确定。

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为回拨前网上发行数量网下有效申购数量;网下初步配售比例=回拨前网下配售数量网下有效申购数量。

有关回拨机制的具体安排如下:

1、在网下发行获得足额认购的情况下,若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低于2%且低于网下初步配售比例,在不出现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高于网下最终配售比例的前提下,从网下向网上发行回拨不超过本次发行规模5%的股票(不超过1.5亿股)。

2、在网上发行获得足额认购的情况下,若网下初步配售比例低于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则从网上向网下回拨,直至网下最终配售比例不低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

3、在出现网下或者网上认购不足的情况下,发行人和联席保荐人(主承销商)可以根据实际认购情况启动双向回拨机制,对网下和网上的发行规模进行调整。

(四)定价及锁定期安排

1、发行价格区间的确定

初步询价结束后,发行人和联席保荐人(主承销商)将根据询价对象报价情况,并参考发行人基本面,可比公司估值水平、市场环境等协商确定发行价格区间。并于2008年8月4日在《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初步询价结果及发行价格区间公告》中披露。

2、发行价格的确定

本次网下和网上申购结束后,发行人和联席保荐人(主承销商)将根据累计投标询价情况,并参考发行人基本面、可比公司估值水平、市场环境等,在发行价格区间内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和最终发行数量。

3、锁定期安排

网上配售部分投资者获配股票的锁定期为3个月,锁定期自本次网上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二、初步询价安排

(一)初步询价

1、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37号)的要求,询价对象可以自主决定是否参与初步询价。未参与初步询价或者参与初步询价但未有效报价的询价对象,不得参与累计投标询价和网上配售。

2、与发行人或联席保荐人(主承销商)之间存在实际控制关系的询价对象不得参与本次网下发行。

3、联席保荐人(主承销商)负责组织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工作,并对参与初步询价且有效报价的询价对象及其管理的配售对象信息予以确认。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期间为2008年7月29日至7月31日。询价对象应在上述时间内通过申购平台进行有效报价,未通过申购平台进行有效报价的将不具备参与累计投标询价和网下配售的资格。

4、为便于沟通联系,询价对象在通过申购平台参与初步询价时,请填写经办人的姓名及即期联系方式。

二、路演推介安排

(一)路演推介安排

1、本次发行的联席保荐人(主承销商)组织本次发行的路演推介工作,将于2008年7月28日至2008年7月31日期间,在北京、广州、深圳和上海向询价对象进行路演推介。

2、合理安排推介活动,请有意参加本次初步询价的询价对象与联席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本次发行投资者咨询电话(021)65059636。

3、联席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向询价对象派送投资价值研究报告。

发行人: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保荐人(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7月28日